

城市規劃條例(第 131 章)

規劃許可申請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 16(2D)條,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 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以及在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的網站(<http://www.tpb.gov.hk/>)瀏覽—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7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 1 號沙田政府合署 14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 16(2F)條,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委員會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傳真(2877 0245 或 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站送交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申請提交意見」的規劃指引。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秘書處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站下載。

按照條例第 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 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站。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 或 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站,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 2231 4810 或 2231 4835 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站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K15/132	九龍油塘東源街 4 號	擬議分層住宅、商店及服務行業和食肆用途，並略為放寬地積比率及建築物高度限制	2025 年 2 月 4 日
A/K5/872	九龍長沙灣青山道 680 號 W668 地下 8 號舖	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	2025 年 2 月 4 日
A/NE-TK/832	新界大埔汀角丈量約份第 17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度假營、康體文娛場所（燒烤場及休閒農場）及食肆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及相關的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4 日
A/SK-CWBS/51	新界西貢小坑口路丈量約份第 230 約政府土地	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地底電纜、配電箱和電線杆）和相關挖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4 日
A/YL-HTF/1184	新界元朗廈村丈量約份第 128 約地段第 182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第 185 號 A 分段、第 185 號 B 分段（部分）和第 185 號 C 分段	擬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和五金（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4 日
A/YL-KTN/1081	新界元朗錦田逢吉鄉丈量約份第 107 約地段第 945 號(部分)、第 946 號 A 分段(部分)、第 946 號 B 分段、第 946 號 C 分段、第 946 號 D 分段、第 946 號 E 分段(部分)、第 946 號 F 分段、第 946 號 G 分段、第 946 號 H 分段、第 946 號 I 分段、第 946 號 J 分段(部分)、第 946 號餘段(部分)、第 947 號、第 948 號及第 1120 號(部分)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及相關的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4 日
A/YL-KTN/1083	新界元朗錦田逢吉鄉丈量約份第 107 約地段第 1222 號 A 分段（部分）及第 1224 號 B 分段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及相關的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4 日
A/YL-MP/385	元朗米埔丈量約份第 104 約地段第 2907 號 C 分段餘段、第 2908 號餘段（部分）、第 2910 號（部分）及第 2911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木業零售商店）（為期 5 年）	2025 年 2 月 4 日
A/YL-PH/1044	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 111 約地段第 2827 號 B 分段(部分)及第 2827 號 C 分段(部分)	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 3 年）及相關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4 日
A/YL-PH/1045	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 111 約地段第 226 號(部分)	擬議填土及挖土以作准許的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用途	2025 年 2 月 4 日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YL-TYST/1299	新界元朗十八鄉公庵路丈量約份第 119 約地段第 1220 號餘段(部分)及第 1223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貨倉存放副食品(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4 日
A/FSS/300	新界上水莆上村 1 巷 20D 地下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 5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HSK/544	新界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 125 約地段第 1842 號(部分)、第 1844 號(部分)、第 1845 號(部分)、第 1846 號(部分)及第 1849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露天存放中型貨車及重型貨車(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NE-HLH/78	新界粉嶺小坑村丈量約份第 83 約地段第 223 號餘段(部分)	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NE-KLH/650	新界大埔九龍坑南華莆丈量約份第 9 約地段第 617 號 B 分段第 1 小分段及第 618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及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貨倉存放展覽用品(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NE-KTS/551	新界粉嶺蓮塘尾丈量約份第 91 約地段第 3339 號餘段(部分)、第 3340 號餘段(部分)、第 3346 號餘段(部分)、第 3347 號(部分)、第 3348 號(部分)、第 3349 號(部分)及第 3350 號 B 分段餘段、丈量約份第 100 約地段第 1486 號餘段(部分)、第 1490 號(部分)、第 1491 號(部分)及第 1493 號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及相關的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7 日
A/NE-TKLN/93	新界打鼓嶺北蓮麻坑路丈量約份第 82 約地段第 87 號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倉庫(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SK-HC/365	新界西貢蠔涌丈量約份第 244 約地段第 479 號	臨時私人泳池及花園(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ST/1036	新界沙田銅鑼灣山路丈量約份第 186 約的政府土地	擬議私人發展計劃的公用設施裝置(海水及食水泵房)	2025 年 2 月 7 日
A/YL-KTN/1084	新界元朗錦田大江埔丈量約份第 110 約地段第 750 號 A 分段餘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25 年 2 月 7 日
A/YL-KTN/1085	新界元朗錦田沙埔丈量約份第 107 約地段第 1555 號 A 分段(部分)、第 1555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第 1557 號餘段(部分)、第 1558 號(部分)及第 1559 號(部分)	擬議臨時露天存放組裝合成組件及建築材料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YL-KTN/1086	元朗錦田高埔村丈量約份第 103 約地段第 232 號 B 分段第 9 小分段及第 232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輪椅專用無障礙汽車陳列室)(為期 5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YL-KTN/1087	新界元朗錦田錦田公路丈量約份第 109 約地段第 529 號 B 分段(部分)、第 110 約地段第 644 號 A 分段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露天存放私家車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YL-KTS/1053	新界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 106 約地段第 1540 號 C 分段、第 1871 號 A 分段及第 1871 號 F 分段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及相關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7 日
A/YL-KTS/1054	元朗丈量約份第 109 約地段第 1689 號 A 分段及毗鄰的政府土地	臨時社會福利設施(青少年發展中心)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 5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YL-LFS/547	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 129 約地段第 280 號（部分）、第 281 號（部分）、第 283 號（部分）及第 286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YL-PH/1046	元朗八鄉橫台山丈量約份第 111 約地段第 2827 號 C 分段(部分)，第 2852 號(部分)及第 2853 號(部分)	臨時私人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 3 年）及相關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7 日
A/YL-SK/406	元朗石崗丈量約份第 114 約地段第 803 號(部分)、第 804 號(部分)及第 851 號餘段及毗鄰政府土地	臨時車輛裝配及改裝中心（貨車吊臂）連附屬維修工場及辦公室（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YL-TYST/1301	新界元朗白沙村丈量約份第 119 約地段第 1544 號（部分）、第 1545 號（部分）、第 1547 號、第 1548 號、第 1574 號（部分）、第 1575 號（部分）及第 1576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貨倉存放汽車零件及一般貨物（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7 日
A/NE-HLH/79	新界恐龍坑丈量約份第 87 約地段第 397 號	臨時貨倉存放辦公室物資及器材（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1 日
A/STT/17	元朗牛潭尾丈量約份第 102 約地段第 2757 號餘段(部分)、第 2758 號餘段(部分)、第 2759 號(部分)及第 2760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貨車銷售辦公室）（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1 日
A/YL-KTN/1080	新界元朗錦田丈量約份第 109 約地段第 9 號(部分)及第 10 號(部分)	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莊）連附屬設施（為期 5 年）及相關的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11 日
A/YL-KTN/1089	新界元朗丈量約份第 109 約地段第 936 號餘段(部分)、第 110 約地段第 34 號(部分)及第 750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 3 年）和相關的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11 日
A/YL-LFS/546	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 129 約地段第 1700 號（部分）及第 1701 號（部分）	擬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1 日
A/YL-MP/386	元朗米埔丈量約份第 101 約地段第 11 號（部分）及第 12 號（部分）	臨時銷售辦公室（地產及傢俬）及傢俬陳列室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1 日
A/YL-SK/405	新界元朗石崗丈量約份第 112 約地段第 591 號餘段（部分）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太陽能發電系統）（為期 5 年）及相關的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11 日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YL-TT/695	新界元朗大棠丈量約份第 118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汽車維修工場及露天貯物（為期 3 年）及相關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11 日
A/HSK/545	新界元朗廈村丈量約份第 125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機械和材料、廢金屬及舊電器/電子產品和零件連附屬包裝工序（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4 日
A/HSK/546	新界元朗廈村丈量約份第 124 約地段第 34 號(部分)、第 35 號(部分)、第 40 號餘段(部分)及第 41 號餘段(部分)	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辦公室（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4 日
A/HSK/548	新界元朗廈村丈量約份第 125 約地段第 1046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便利店及地產代理）（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4 日
A/HSK/549	新界元朗廈村丈量約份第 125 約地段第 1046 號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地產代理及室內設計）（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4 日
A/K11/246	九龍新蒲崗三祝街 10 號正華工業大廈地下(部分)	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約 126.5 平方米）以及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銀行、快餐櫃檯、電氣工程店、士多或陳列室）（約 208.8 平方米）	2025 年 2 月 14 日
A/K5/873	九龍長沙灣青山道 676 號 W668 地下 6 號舖	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	2025 年 2 月 14 日
A/NE-MUP/213	新界萬屋邊丈量約份第 38 約地段第 145 號（部分）、第 146 號（部分）、第 147 號餘段（部分）及第 175 號餘段（部分）	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辦公室（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4 日
A/YL-HTF/1185	新界元朗鰲磡石丈量約份第 128 約地段第 368 號餘段及第 375 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連附屬辦公室（為期 3 年）及相關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14 日
A/YL-KTN/1088	新界元朗錦田北丈量約份第 109 約地段第 1325 號（部分）及第 1349 號（部分）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和相關的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14 日
A/YL-LFS/548	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 12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公眾停車場（私家車）（為期 3 年）及相關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14 日
A/YL-NSW/339	元朗青山公路-元朗段丈量約份第 115 約地段第 725 號（部分）、第 726 號（部分）、第 727 號餘段（部分）、第 729 號、第 730 號、第 731 號（部分）、第 758 號（部分）、第 759 號（部分）、第 760 號（部分）、第 774 號 A 分段（部分）、第 774 號 B 分段及第 775 號（部分）	擬議臨時食肆及商店及服務行業（私家車銷售）（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4 日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YL-NTM/480	元朗牛潭尾上竹園丈量約份第 104 約地段第 2158 號餘段	臨時私人游泳池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4 日
A/YL-TT/694	新界元朗木橋頭村丈量約份第 119 約地段第 2040 號及 2054 號（部份）	臨時公眾停車場（私家車）（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4 日
A/YL-TT/697	新界元朗大棠丈量約份第 120 約地段第 3307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私人停車場和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4 日
A/HSK/547	新界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 12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物流中心（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8 日
A/NE-FTA/259	新界上水虎地坳丈量約份第 52 約地段第 141 號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5 年）	2025 年 2 月 18 日
A/NE-HT/23	新界粉嶺新屋仔丈量約份第 76 約多個地段	擬議臨時公用事業設施裝置（太陽能光伏系統）（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8 日
A/NE-LYT/844	新界粉嶺軍地村丈量約份第 83 約地段第 639 號 C 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25 年 2 月 18 日
A/ST/1037	新界沙田火炭坳背灣街 14-24 號金豪工業大廈第 1 座地下 B5 單位	商店及服務行業（快餐店）	2025 年 2 月 18 日
A/YL-KTS/1056	新界元朗錦田南丈量約份第 106 約地段第 480 號（部分）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8 日
A/YL-KTS/1057	新界元朗錦田南丈量約份第 106 約地段第 480 號（部分）及第 482 號（部分）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8 日
A/YL-KTS/1058	新界元朗錦田南丈量約份第 106 約地段第 478 號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8 日
A/YL-KTS/1059	新界元朗錦田南丈量約份第 106 約地段第 480 號（部分）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8 日
A/YL-KTS/1060	新界元朗錦田南丈量約份第 106 約地段第 480 號（部分）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	2025 年 2 月 18 日
A/YL-PH/1047	新界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 111 約地段第 213 號（部分）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 3 年）以及相關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18 日
A/YL-PH/1048	新界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 108 約地段第 44 號（部分）	擬議臨時露天存放及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存放瓷器產品/清潔器皿、建築材料及機械連附屬設施（為期 3 年）以及相關填土工程	2025 年 2 月 18 日
A/YL-TT/698	新界元朗大棠丈量約份第 118 約地段第 168 號 A 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25 年 2 月 18 日

2025年1月28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